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常州中采招投标有限公司组织的（采购单位名称江苏省常州技师学院）采购编号为JSZC-320400-ZCCZ-C2025-0026（项目名称江苏省常州技师学院培训活动服务保障项目）（分包号1）的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）的规定，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江苏省常州技师学院培训活动服务保障项目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常州金色云庭国际酒店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5人，营业收入为14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22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企业名称：常州金色云庭国际酒店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6月16日